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相关议题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萧钢构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57）。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海南杭萧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公司管理层分工调整，为更好激发公司核心管理人员积极性，公司拟对陆拥军、覃波持有的海南杭萧合计 9%股权进行收购，因前述 9%股份尚未进行实缴，收购金额确定为人民币 0 元。本次收购完成后，海南杭萧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关联董事陆拥军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审计委员会对此议案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杭萧钢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海南杭萧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兰考杭萧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公司管理层分工调整，为更好激发公司核心管理人员积极性，公司拟对蔡志恒持有的兰考杭萧 2.5%股权进行收购，因前述 2.5%股份尚未进行实缴，收购金额确定为人民币 0 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兰考杭萧 74.5%股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审计委员会对此议案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杭萧钢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兰考杭萧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信阳杭萧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公司管理层分工调整，为更好激发公司核心管理人员积极性，公司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信阳杭萧 2%股权以 2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王雷先生。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信阳杭萧 88%股权，信阳杭萧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审计委员会对此议案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杭萧钢构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信阳杭萧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版全文，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相关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7 日